

证券代码：838540

证券简称：硕华生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，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为回报公司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7 年期末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18,926,926.9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8,147,651.02 元。为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未分配利润状况，公司拟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21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50 元现金红利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,150,000 元（含税）。

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。

上述利润分配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

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 号）执行。

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需要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8 日